

詩三家義集疏

上冊



〔清〕王先謙撰

十三經清人注疏

詩三家義集疏 上

〔清〕王先謙撰
吳格點校

DC48/01

十三經清人注疏

詩三家義集疏 下

〔清〕王先謙撰
吳格點校

責任編輯：常振國

詩三家義集疏

Shi san jia yi ji shu

(全二冊)

〔清〕王先謙撰

吳格點校

*

中華書局出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36號)

新華書店北京發行所發行

北京懷柔縣東茶壩印刷廠印刷

*

850×1168毫米 1/32·36³/₄。印張·684千字

1987年2月第1版 1987年2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數 0,001—5,200冊

統一書號：10018·594 定價：7.10元

ISBN 7—101—00066—5/1·9

十三經清人注疏出版說明

自漢至清，經學在各門學術中占有統治的地位。經學的發展經歷了幾個不同的階段，而清代則是很重要的也是最後的一個階段。清代經學家在經書文字的解釋和名物制度等的考證上，超越了以前各代，取得了重要成果，這對我們利用經書所提供的材料研究古代的經濟、政治、文化、思想以至科技等，有重要的參考意義。

清代的經學著作，數量極多，體裁各異，研究的方面也不同。其中用疏體寫作的書，一般是吸收、總結了前人多方面研究的成果，又是現在文史哲研究者較普遍地需要參考的書，因此我們在十三經清人注疏這個名稱下，選擇這方面有代表性的著作，陸續整理出版。所選的并非全是疏體，這是因為有的書未曾有人作疏，或雖然有人作疏，但不够完善，因此選用其它注本來代替或補充。禮書通故既非疏體又非注體，但它與禮記訓纂等配合，可起疏的作用，故也入選。大戴禮記不在十三經之內，但它與禮記小戴禮記是同類型的書，因此也收進去。對收入的書，均按統一的體例加以點校。

清代的經學著作還有不少有重要參考價值，這有待於今後條件許可時，按新的學科分

DC48/01

類，選擇整理出版。

十三經清人注疏的擬目如下：

周易集解纂疏

李道平撰

尚書今古文注疏

孫星衍撰

今文尚書考證

皮錫瑞撰

尚書孔傳參證

王先謙撰

詩毛氏傳疏

陳 奐撰

毛詩傳箋通釋

馬瑞辰撰

詩三家義集疏

王先謙撰

周禮正義

孫詒讓撰

儀禮正義

胡培翬撰

禮記訓纂

朱 彬撰

禮記集解

孫希旦撰

禮書通故

黃以周撰

大戴禮記補注

孔廣森撰

(附王樹枏校正、孫詒讓斟補)

大戴禮記解詁

王聘珍撰

左傳舊注疏證

劉文淇等撰

春秋左傳詁

洪亮吉撰

公羊義疏

陳立撰

穀梁古義疏

廖平撰

穀梁補注

鍾文烝撰

論語正義

劉寶楠撰

孝經鄭注疏

皮錫瑞撰

孟子正義

焦循撰

爾雅義疏

郝懿行撰

爾雅正義

邵晉涵撰

中華書局編輯部

一九八二年五月

點校說明

詩三家義集疏二十八卷，清末王先謙撰集。

詩經傳授在漢代，分爲齊魯韓毛四家，已爲歷來詩經學者所詳論。四家詩中，齊魯韓三家以今文傳播，並被立爲官學，與起初僅在民間傳授，並以古文書寫的毛詩，不但所受重視的程度不同，而且在解釋詩旨、編次章節、辨析字詞、訓詁名物等方面，都存在着歧異。三家詩與毛詩的歧異，源於最初流傳的地區與師法門戶之不同，孰優孰劣，本非一言可決。然而由於涉及今文與古文經學之爭，發展至於不能相容，爭執的性質已不止於學術問題。三家詩自武帝時置立博士，終兩漢之世，地位尊顯，影響極大。毛詩在平帝元始中，雖曾置立博士，然不久即廢。經過東漢前期的今、古文兩派鬭爭，毛詩終於流傳漸廣，又因鄭玄總結諸古文經師的研究成果，兼採今文經說，爲毛氏詩詁訓傳作箋而大顯於世。自毛詩傳箋行世以後，三家詩的流傳日見衰微，三家詩說隨之逐漸亡佚，而毛詩後來居上，竟成爲後世誦習詩經的主要讀本。及至唐代，孔穎達等奉敕修定五經，恪守毛鄭師說，纂成毛詩正義。歷宋迄清，毛詩的尊崇地位牢固不變，而三家詩義僅殘闕不全地存於秦漢以後的大量古籍中。

三家詩的亡佚，據清代詩經學者的意見，齊詩最先，漢魏之間已亡，魯詩稍晚，流傳至於晉代；韓詩最後，但唐宋以還，亦唯有經後人整理的韓詩外傳十卷行世。按照漢書藝文志的著錄，三家詩在漢代，卷帙甚爲繁富：魯詩有魯故二十五卷、魯說二十八卷，齊詩有齊后氏故二十卷、齊后氏傳三十九卷、齊孫氏故二十七卷、齊孫氏傳二十八卷，韓詩有韓詩內傳四卷、韓詩外傳六卷、韓故三十六卷、韓說四十一卷等等。時移代隔，文獻散落，三家詩的式微，令後人從此無由見其全貌。三家詩著作既經亡佚，其佚文遺說，只能從與其同時的各類典籍中尋討。此外，由於鄭玄是今、古文兼通的經學大師，三家詩說也部分地保留在鄭箋之中。

詩經的誦習與研究，自古至今，延續不斷，歷代名家輩出，著述如林，爲後人留下了一宗豐富遺產。詩經研究，經歷了漢學、宋學、清學等階段，而對三家詩與毛詩的依違信疑，亦貫穿其始終。毛詩雖自漢以下居於正統地位，然歷來疑毛、攻毛、護毛之辯不絕。三家詩雖已亡佚，歷來對其執信、搜輯並加以利用者亦代有人出。鑒於三家詩的失傳，自宋王應麟詩攷以下，歷代學者對三家詩分別作了採摭搜羅，成績斐然。延及清代，乾嘉學者更以輯佚補亡之長技，對三家詩佚文遺說開展全面搜討。至於清代後期，經范家相阮元丁晏馬國翰陳壽祺陳喬樞魏源等學者的努力，凡屬保留了三家詩義的古籍，已被搜尋殆遍。清末王先謙的詩三家義集疏，則是集諸家之大成，並加以融會貫通的總結性成果。

王先謙（一八四二——一九一七），字益吾，晚號葵園，湖南長沙人。同治四年進士，選庶吉士，授編修，歷國子祭酒、江蘇學政。四十七歲告歸以後，即潛心撰述，以治學勤劬，涉獵廣博，撰著輯集宏富而著稱。當其任職史館，曾纂有東華錄一百二十卷、續東華錄四百三十卷、督學江蘇，則匯刊續皇清經解一千四百三十卷、南菁書院叢書一百四十四卷，釋經，有尚書孔傳參正傳世治史，有漢書補注後漢書集解元史拾補等書流行，參訂子書，則有莊子集解荀子集解等作，刊刻目錄，則有天祿琳琅前後編郡齋讀書志諸書，考究外國史地，則纂修日本源流攷五洲地理圖志外國通鑑等書，選編詩文，則有續古文辭類纂律賦類纂駢文類纂等刻，此外，王氏又刻有合校本水經注世說新語、鄉賢詩文集多種及虛受堂文集十五卷、詩集十九卷。清史稿卷四百八十二有傳。

王氏詩三家義集疏一書，初名三家詩義通釋，屬稿始於中年，時在江蘇學政任上，然僅至衛風碩人而中輟，曾以成稿寄繆荃孫等商討。晚歲廣續成書，二度修訂，刻行已在民國四年（一九一五），時年七十有四（見藝風堂友朋書札）。王氏於纂輯集注類著作既富經驗，集疏成書又歷時長久，故此書體例博洽嚴謹，用心精密，使三家詩說之輯集達到完備程度。今人欲通三家詩說，即可以集疏為主要讀本，一編在手，庶免翻檢尋覓之勞。集疏遍採歷來研治三家詩學已有之成果，合邶風鄘風衛風為一卷，以還三家詩二十八卷之舊觀。經文之下，先將採自秦漢以下各類典籍中有關三家詩之佚文遺說，條分縷析，以次臚陳。疏文首列

毛傳鄭箋，又徵引自宋至清數十家詩經學者之論說，兼綜並蓄，精密排比，並參以己意，詳爲疏解，用力精深，創獲頗夥。集疏繼承前人成果，於三家詩佚文之採用，尤得力於陳壽祺陳喬樞三家詩遺說攷。陳氏所輯，大都爲集疏所利用。集疏於三家詩義說解，則廣泛吸收自宋至清代學者之心得。在文字聲韻、名物地理的考證方面，集疏對戴震惠棟錢大昕郝懿行段玉裁王念孫王引之等乾嘉以來學者之精見卓識，善爲融會，尤多徵引。王氏雖宗今文經學，以整理三家詩爲己任，但對專治毛詩或今、古文兼通的學者如陳啓源毛詩稽古編、陳奂詩毛氏傳疏、馬瑞辰毛詩傳箋通釋、胡承珙毛詩後箋等作，亦折衷異同，多所稱述，使內容更爲充實。集疏之問世，固然不能爲兩千年來今、古文詩之爭端定案，但搜殘補闕，網羅遺佚，爲後人提供迄今最完備之三家詩讀本，其有益於詩經學之功績，自不待贅述。

集疏撰成以後，有一九一五年虛受堂家刻本行世。本書點校，即以家刻本爲底本。作爲一部網羅遺逸的輯佚大作，集疏的最大特點是引書浩博，舉凡唐宋以前之經、史、諸子、文集及字書、韻書、類書等，如有三家詩說見存者，王氏莫不搜討徵引，採摭無遺。唐宋以後，尤其是清代學者的研究著作，亦被大量鈎稽引証。由於引書繁多，引文又每見輾轉稱述，因而王氏疏語與引文之間，頗見轆轤，故本書點校，於翻檢核對引書，曾多所用力。在核對引文過程中，對集疏引書的明顯舛訛，已據原書作了改正。凡屬王氏節引或有意改寫的引文，如非內容牴牾，一般逕依其舊，不加修改。此外，對集疏刊印中所用避諱字、錯別

字及部分假借字、異體字，均逕直作了訂正。

點校工作，難度極大，囿於學力識見，集疏點校必定存在不少錯誤。爲使讀者獲一儘可能準確之三家詩讀本，懇切請求海內學人賜予批評指正。

點校者

一九八四年五月

詩三家義集疏序例

經學昌於漢，亦晦於漢。自伏壁書殘，其後僞孔從而亂之。詩則魯齊韓三家立學官，獨毛以古文鳴，獻王以其爲河間博士也，頗左右之。劉子駿名好古文，嘗欲兼立毛詩，然其移太常書，僅左氏春秋古文尚書逸禮三事而已。東漢之季，古文大興，康成兼通今古，爲毛作箋，遂以翼毛而凌三家。蓋毛之詁訓，非無可取，而當大同之世，敢立異說，疑誤後來，自謂子夏所傳，以掩其不合之迹，而據爲獨得之奇，故終漢世少尊信者。魏晉以降，鄭學盛行，讀鄭箋者必通毛傳。其初，人以信三家者疑毛，繼則以宗鄭者暱毛，終且以從毛者屏三家，而三家亡矣。衆煦漂山，聚蟲成雷，乃至學問之途，亦與人事一轍。君子觀於古今盛衰興亡之故，可不爲長太息哉！有宋才諳之士，以詩義之多未安也，咸出己見，以求通於傳箋之外，而好古者復就三家遺文異義爲之攷輯。近二百數十年來，儒碩踵事搜求，有斐然之觀，顧散而無紀，學者病焉。余研覈全經，參匯衆說，於三家舊義采而集之，竊附己意，爲之通貫，近世治傳箋之學者，亦加擇取，期於破除墨守，暢通經旨。毛鄭二注，仍列經下，俾讀者無所缺望焉。書成，名之曰集疏，自愧用力少而取人者多也。癸丑冬，平江旅次。

詩有美有刺，而刺詩各自爲體。有直言以刺者，有微詞以諷者，亦有全篇皆美而實刺者。美一也，時與事不倫，則知其爲刺矣。自毛出亂經，不復可辨，然卽以毛論，楚茨以下諸篇，毛以爲「刺幽王」者，篇中皆無刺義。雖與三家合否不可究知，然其體固存也。今並列以明之：如關雎，魯說：畢公刺康王也。齊韓說：刺也。騶虞，魯說：歎傷之詞也。羔裘，毛序：刺朝也。女曰雞鳴，毛序：刺不說德也。鵲鳴，毛序：刺不壹也。鹿鳴，魯說：刺也。魚麗，齊說：思初也。楚茨，毛序：刺幽王也。信南山，毛序：刺幽王也。甫田，毛序：刺幽王也。瞻彼洛矣，毛序：刺幽王也。裳裳者華，毛序：刺幽王也。桑扈，毛序：刺幽王也。鴛鴦，毛序：刺幽王也。魚藻，毛序：刺幽王也。采芣，毛序：刺幽王也。瓠葉，毛序：大刺幽王也。此皆同體。關雎之爲刺，三家詩說並同。琴操騶虞鹿鳴諸篇，亦與衆說相應，無一家獨自立異者，雖舊文散落，大致尚堪尋繹。而毛於關雎騶虞別創新說，又以騶虞配麟趾爲鵠集之應，私意牽合，一任自爲，其居心實爲妄繆，宜劉子駿不敢以之責太常也。

南陔，孝子相戒以養也。白華，孝子之絜白也。華黍，時和歲豐，宜黍稷也。有其義而亡其辭。毛詩列魚麗之後。箋云：「此三篇者，鄉飲酒、燕禮用焉。曰『笙人，立于縣中，奏南陔、白華、華黍』是也。」孔子論詩「雅頌各得其所」時俱在耳，篇第當在於此。遭戰國及秦之世而亡之，其義則與衆篇之義合編，故存。至毛公爲詁訓傳，乃分衆篇之義，各置於其篇端。又闕其亡者，以見在爲數，故推解什首遂通耳，而下非孔子之舊。」

由庚，萬物得由其道也。崇丘，萬物得極其高大也。由儀，萬物之生各得其宜也。有

其義而亡其辭。毛詩列南山有臺之後。箋云：「此三篇者，鄉飲酒、燕禮亦用焉，曰：『乃間歌魚麗，笙由庚，歌南有嘉魚，笙崇丘，歌南山有臺，笙由儀。』亦遭世亂而亡之。燕禮又有『升歌鹿鳴，下管新宮。』新宮亦詩篇名也，辭義皆亡，無以知其篇第之處。」

宋洪邁容齋續筆云：「南陔白華華黍由庚崇丘由儀六詩，毛公爲詩詁訓傳，各置其名，述其義，而亡其辭。鄉飲酒燕禮云：「笙入堂下，磬南北面立。樂奏南陔白華華黍。」乃間歌魚麗，笙由庚，歌南有嘉魚，笙崇丘，歌南山有臺，笙由儀。乃合樂，周南關雎葛覃卷耳，召南鵲巢采蘋采芣。」竊詳文意，所謂歌者，有其辭所以可歌，如魚麗嘉魚關雎以下是也。亡其辭者不可歌，故以笙吹之，南陔至於由儀是也。有其義者，謂「孝子相戒以養」、「萬物得由其道」之義。亡其辭者，元未嘗有辭也。鄭康成始以爲及秦之世而亡之，又引燕禮「升歌鹿鳴，下管新宮」爲比，謂新宮之詩亦亡。案左傳宋公享叔孫昭子，賦新宮，杜注爲「逸詩」，則亦有辭，非諸篇比也。陸德明音義云：「此六篇蓋武王之詩，周公制禮，用爲樂章，吹笙以播其曲。孔子刪訂在三百一十一篇內，及秦而亡。」乃祖鄭說耳。且古詩逸不存者多矣，何獨列此六名於大序中乎？束皙補亡六篇，不作可也。左傳叔孫豹如晉，晉侯享之，金奏肆夏韶夏納夏，工歌文王大明緜鹿鳴四牡皇皇者華。三夏者，樂曲名，擊鐘而奏，亦以樂曲無辭，故以金奏之，若六詩則工歌之矣。尤可證也。

皮錫瑞詩經通論云：「漢初馬遷王式諸人，皆云「詩三百五篇」，無有云「三百十一篇」者，

是不數六笙詩甚明。毛傳不以六笙詩列什數，序云「有其義而亡其辭」，「亡」字當讀「有無」之「無」，鄭君以爲「亡逸」之「亡」。自鄭爲此說，陸德明孔穎達成伯璵諸人，皆以爲詩三百十一篇，與漢初人云「三百五篇」不合矣。杜子春周禮鍾師注引春秋傳「金奏肆夏之三」云：「肆夏與文王、鹿鳴俱稱三，謂其三章也。以此知肆夏詩也。」呂叔玉云：「肆夏繁遏渠，皆周頌也。肆夏，時邁也。繁遏，執僦也。渠，思文也。肆，遂也。夏，大也。謂遂於大位，謂王位也，故時邁曰：『肆于時夏，允王保之。』繁，多也。遏，止也。言福祿止於周之多也，故執僦曰：『降福穰穰，降福簡簡，福祿來反。』渠，大也。言以后稷配天，王道之大也，故思文曰：『思文后稷，克配彼天。』鄭謂：「以文王鹿鳴言之，則九夏皆詩篇名，頌之族類也。此歌之大者，載在樂章，樂崩亦從而亡，是以頌不能具。」案呂說蓋以時邁思文皆有「時夏」之文，而執僦一篇在其間，故據以當三夏，其說近傳會。鄭說是也，特以爲「頌之族類」、「樂崩亦從而亡」，則猶未知金奏與工歌不同，本不在三百五篇中也。

愚案：洪皮二說皆是。詩之緣起，先有辭而後有聲，古詩無不入樂，故有歌以宣之，卽有聲以播之，未有有其聲而無其辭者也。惟聲既入譜，卽各自爲書，不復與本詩相涉。漢藝文志有河南周歌詩七篇，別有河南周歌詩聲曲折七篇，有周謠歌詩七十五篇，別有周謠歌詩聲曲折七十五篇。是詩自爲詩，聲自爲聲，不相參雜之證。宋書樂志云：「詩章詞異，興廢隨時，至其韻逗曲折，皆繫於舊。」又詩廢而聲不同廢之證。南陔以下六詩之亡逸，不

知何時，要決不在三百五篇之內，僅有儀禮古學，尚存「笙詩」之名，此即當時詩廢而聲未廢，故止能笙而不能歌也。毛欲藉此以標異於今文之學，序又成於其手，撰爲詩義，廛人三百五篇之中，然尚不敢大破籀籒，竟改什數，此其心迹之可窺見者也。自鄭君信之，遂併爲一談，牢不可破矣。

史記稱「韓生推詩人之意，爲內、外傳數萬言，頗與齊魯間殊，然其歸一也。」所謂「其歸一」者，謂三家詩言大旨不相悖耳。毛詩則詭名子夏，而傳授茫昧，姓名參錯，其大旨與三家歧異者凡數十，卽與古書不合者亦多，徒以古文之故，爲鄭偏好。諸家既廢，苟欲讀詩，舍毛無從。撫今者溯往事而不平，望古者覩遺文而長歎，是以窮經之士討論三家遺說者，不一其人，而侯官陳氏最爲詳洽。甄錄弁言，藉明梗概，其文其義，散具篇章。

陳喬樞魯詩遺說攷序云：「漢書藝文志：『詩經二十八卷，魯齊韓三家。魯故二十五卷。魯說二十八卷。』」楚元王傳云：「元王少時，嘗與魯穆生白生申公俱受詩於浮邱伯。文帝時，聞申公爲詩最精，以爲博士。申公始爲詩傳，號魯詩。」然則志載魯故魯說，蓋卽申公所爲之詩傳矣。史記儒林傳言漢高祖過魯，申公以弟子從師入謁於魯南宮。又言申公以詩教授，弟子自遠方至受業者千餘人。是三家之學，魯最先出，其傳亦最廣。有張唐褚氏之學，又有韋氏學、許氏學，皆家世傳業，守其師法。終漢之世，三家並立學官，而魯學爲極盛焉。魏晉改代，屢經兵燹，學官失業，齊詩既亡，魯詩不過江東，其學遂以寢微。然而馬